

OCI 统计:

### 河北省最新省土肥站现场考核办事指南——河北省农业部肥料登记审批转报

2019年7月河北省政务服务大厅正式启动运行,面向社会公众提供各类政务服务。河北省农业部肥料登记审批转报流程也发生变化,供河北省肥料生产企业参考。

#### 一、基本信息

事项类型	其他行政权力	权力来源	法定本级行使
行使层级	省级	实施编码	11130000000218229Y213102000500
事项状态	在用	事项版本	19
实施主体	河北省农业农村厅	实施主体性质	法定机关
实施主体编码	11130000000218229Y	移动端是否对接单点登录	否
法定办结时限	30	法定办结时限单位	工作日
承诺办结时限	18	承诺办结时限单位	工作日
是否收费	否	服务对象	企业法人
办件类型	承诺件	办理形式	网上办理
到办事现场次数	0	特别程序	否
咨询方式	0311-66635371	监督投诉方式	0311-66635200
是否进驻政务大厅	是	通办范围	无
审批结果类型	其他	是否支持预约办理	否
是否支持网上支付	否	是否支持物流快递	否
是否支持自助终端办理	否	是否网办	是
办理结果类型	其他	办理结果名称	初审意见
数量限制	无		
网上办理深度	互联网收件、互联网受理、互联网办理、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、互联网咨询		
办理时间	星期一至星期五:秋冬春季(9月1日至5月31日)上午13:30-17:30;夏季(6月1日至8月31日)上午8:00~12:00,下午14:30~17:30法定节假日除外。		

办理地点	石家庄市新华区石清路 9 号河北省政务服务大厅主楼二楼农林资源投资区综合窗口 综合受理窗口
联办结构	无
中介服务	无

## 二、受理条件

经工商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肥料生产者，其产品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政策的规定，且安全、有效，标签标识符合要求，试验数据与结果和相关证明材料真实可信。

## 三、设定依据

1:法律法规名称: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》;依据文号:1993 年 7 月 2 日主席令第六号,2012 年 12 月 28 日予以修改;条款号:第二十五条;条款内容:农药、兽药、饲料和饲料添加剂、肥料、种子、农业机械等可能危害人畜安全的农业生产资料的生产经营,依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实行登记或者许可制度。;颁布机关: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;实施日期:2013-01-01;

2:法律法规名称:《肥料登记管理办法》;依据文号:2000 年 6 月 23 日农业部令第 32 号发布,2004 年 7 月 1 日农业部令第 38 号、2017 年 11 月 30 日农业部令第 8 号修订;条款号:第十条;条款内容:农业部负责办理肥料登记受理手续,并审查登记申请资料是否齐全。境内生产者申请肥料登记,其申请登记资料应经其所在地省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初审后,向农业部提出申请。;颁布机关:农业农村部;实施日期:2000-06-23;

## 四、办理流程

### (一) 办理流程

办理流程:受理、审查、审批、办结。

1. 受理:材料法定要件是否齐全,是否符合法定形式进行形式审查;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,当场受理;需要补正告知的当场或五日内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正内容。

2. 审查:依据有关规定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,并将审查结果报首席代表。

3. 审批:对审查结果是否符合条件进行核实确认。

4. 办结:符合条件的,出具《省级农业行政部门初审意见表》交申请企业报农业农村部审批。不符合条件的,通知企业申请退回。

### (二) 办理流程图



### (三) 办理流程信息

环节	办理处室	办理人	办理时限	特殊环节
受理	进驻省政务服务大厅工作组	王停	1 工作日	无特殊环节
审查承办	省政务服务大厅	王停	15 工作日	无特殊环节
审查复核	省政务服务大厅	冯文	1 工作日	无特殊环节
审批	省政务服务大厅	侯胜	1 工作日	无特殊环节
办结	省政务服务大厅	王停	7 工作日	无特殊环节

## 五、办理材料目录

### (一) 农业部肥料登记审核转报

材料名称	材料类型	材料形式	来源渠道	填报须知	纸质材料份数	材料必要性
肥料登记申请书	原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A4 纸复印件加盖企业印章, PDF 格式。申请书中硫、氯、钠指标必须按产品标准填写, 原料配比加和为 100%, 使用效果为较常规施肥的增产幅度。	1	必要
企业证明文件	复印件	电子化	政府部门核发	复印件应注明“此复印件与原件内容一致并盖章”	1	必要
产品执行标准	原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A4 加盖企业印章。	1	必要
产品质量检验报告	原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原件及 A4 纸复印件加盖企业印章。	1	必要
田间试验报告	原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原件及 A4 纸复印件加盖企业印章。符合《肥料效果试验和评价通用要求》(NY/T2544-2014)、《缓释肥料效果试验和评价要求》(NY/T2274-2012)、《肥料增效剂效果试验和评价要求》(NY/T2543-2014)、《土壤调理剂效果试验和评价要求》(NY/T2271-2012)、《微生物肥料田间试验技术规程及肥效评价指南》(NY/T1536-2007) 等相关行业标准。报告应由具有农艺	1	必要

				师以上职称人员主持并签字认可，附支持人职称证明材料、承担田间试验的农户姓名和联系方式，提供实验开始、中期、结束时同一位置拍摄的清晰照片。		
产品标签样式	原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A4 纸打印清晰，标签内容符合《肥料登记资料要求》	1	必要
企业及产品信息	原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严格按农业农村部申报要求提交相关材料	1	必要

(二) 农业部肥料续展登记审核转报

材料名称	材料类型	材料形式	来源渠道	填报须知	纸质材料份数	材料必要性
肥料续展登记申请书	原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A4 纸原件复印件,按制式表格资料目录提供完整资料并加盖企业印章	1	必要
企业注册证明	复印件	电子化	政府部门核发	复印件应注明“此复印件与原件内容一致并盖章”	1	必要
肥料登记证复印件	复印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与原件一致，加盖企业印章。	1	必要
年度产品质量报告	原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每年一份，由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出具。	1	必要
该产品在有效期内使用状况	原件	电子化	申请人自备	严格按农业农村部要求准备相关材料	1	必要

六、办理结果样本

### 省级农业行政部门初审意见表

生产企业：河北某某某有限公司 登记产品：生物有机肥(颗粒)

1. 质量管理	组织机构设置合理，厂级领导主管质量，有明确的质量方针、目标，办厂手续齐全。
2. 生产条件	有满足生产需要的厂房、车间，有与生产规模相适应的库房，主要生产设备基本能满足生产工艺的要求。
3. 质量检验	有专门的质量检验室，人员、设备、环境基本符合有关要求，有现行的产品检验标准，能满足产品检验的要求。
4. 规章制度	各项规章制度基本健全。
5. 肥效试验	在番茄上进行了田间肥效试验，承担单位和人员符合要求，试验结果真实、可信。
初审综合意见	<p>该企业具备生产生物有机肥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基本条件；肥效试验单位和人员符合规范要求，结果真实、可信；企业申报的基本概况资料与生产企业的实际情况相符合。</p> <p>综合结论：通过初审，报农业部审批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初审部门盖章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1 年 月 日</p>

注：1. 对企业第一次申报产品的初审意见，应在对企业生产条件、生产工艺、质量管理、产品特点、试验效果等方面进行考察、核实的基础上提出，并附《肥料生产企业生产条件考核表》。企业第二次以后申报产品的初审，重点是田间肥料效应的审查。

2. 在初审综合意见中应明确：①生产企业是否具备对申报产品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的基本条件；②企业申报的生产者基本概况资料是否与生产企业的实际情况相符合；③承担肥效试验的单位和人员是否符合规范要求，试验结果是否真实、可信；④综合结论是否通过初审。

3. 初审后的资料贴上封条后交由生产企业向部里申报肥料登记。

北京OCI公司以5A的服务理念,为客户提供优质登记申报注册的产品合规服务。

